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014，证券简称：沙河股份）于2020年7月10日、7月13日、7月1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通过现场、短信等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披露了《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0年半年度业绩同比扭亏为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2200万元-2400万元，业绩变动主要原因为结转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3、《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